

中欧领导人共同宣布 中欧投资协定谈判如期完成

新华社北京12月30日电 国家主席习近平30日晚在北京同德国总理默克尔、法国总统马克龙、欧洲理事会主席米歇尔、欧盟委员会主席冯德莱恩举行视频会晤。中欧领导人共同宣布如期完成中欧投资协定谈判。

习近平指出,2020年对世界和中欧双方来说都是十分特殊的一年,新冠肺炎疫情全球大流行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深刻交织,不稳定不确定因素越来越多。在这样的背景下,中欧迎难而上,携手努力,推动中欧关系取得丰硕成果。双方如期实现年内完成中欧投资协定谈判的预期目标,达成了一份平衡、高水平、互利共赢的投资协定,展现了中方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的决心和信心,将为中欧相互投资提供更大的市场准入、更高质量的营商环境、更有力的制度保障、更光明的合作前景,也将有力拉动后疫情时期世界经济

复苏,增强国际社会对经济全球化和自由贸易的信心,为构建开放型世界经济作出中欧两大市场的重要贡献。

习近平强调,中国致力于构建新发展格局,将为欧洲和世界提供更多市场机遇、创造更大合作空间。希望欧方坚持自由贸易和多边主义,为中国投资者提供开放、公平、非歧视的营商环境。

习近平指出,2021年即将到来,中欧作为全球两大力量、两大市场、两大文明,应该展现担当,积极作为,做世界和平进步的合作建设者。双方应该加强对话,增进互信,深化合作,妥善处理分歧,携手育新机、开新局。

一是协调抗疫行动。确保疫苗作为全球公共产品得到公平分配,特别是让发展中国家获益。

二是共促经济复苏。加强政策沟通和协调,坚持建设开放型世界经济,带动全球产业链、

供应链早日重回正轨。

三是对接发展战略。加大政策协调,加强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同欧盟欧亚互联互通战略对接,探讨数字领域合作。

四是加快绿色发展。用好中欧环境与气候高层对话机制,相互支持中欧举办生物多样性、气候变化、自然保护国际会议。

五是推动多边合作。加强在联合国、二十国集团、世界贸易组织、世界卫生组织等框架内协调和合作,推动政治解决国际和地区热点问题,积极落实二十国集团缓债倡议,支持非洲抗疫和发展,共同促进世界发展繁荣。

中欧领导人表示,尽管受到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今年中欧保持密切高层沟通,在地理标志协定等一系列问题上取得重要进展。今天我们举行会晤,共同宣布结束中欧投资协定谈判,这对中欧关系发展具有重要里程碑意义,也将有利于推

动世界经济复苏增长。这再次向世界表明,尽管欧中在有些问题上存在分歧,但双方都有政治意愿在相互尊重的基础上加强对话,深化合作,实现互利共赢。中欧投资协定是高水平的,欧方赞赏中方进一步扩大开放,积极促进贸易自由化、投资便利化。欧中都支持多边主义,一个强有力的欧中关系有益于解决当今世界面临的全球性挑战。欧方赞赏中方就应对气候变化以及帮助非洲抗击疫情等方面采取的重大举措,希望就全球抗疫、气候变化、生物多样性保护、可持续发展、世贸组织改革等问题继续同中方密切合作。

中欧领导人互致新年问候,共同表示,在新的一年里保持密切沟通,共同推进双方重大交往议程,推动中欧全面战略伙伴关系不断向前发展。

刘鹤、杨洁篪、王毅、何立峰等参加会晤。

中小学教师惩戒有了依据 老师惩戒学生 不得有7类行为

据新华社电 学生不服从管理、扰乱课堂秩序,甚至吸烟饮酒、欺凌同学,老师能不能管?怎么管?记者29日从教育部了解到,《中小学教育惩戒规则(试行)》日前颁布,系统规定了教育惩戒的属性、适用范围以及实施的规则、程序、措施、要求等。

规则明确,在确有必要的情况下,学校、教师可以在学生存在扰乱秩序、行为失范、具有危险性、侵犯权益等情形时实施教育惩戒。

根据程度轻重,教育惩戒被分为三类。一般教育惩戒适用于违规违纪情节轻微的学生,包括点名批评、做口头或者书面检讨、增加额外教学或者班级公益服务任务、一节课堂教学时间内的教室内站立、课后教导等;较重教育惩戒适用于违规违纪情节较重或者经当场教育惩戒拒不改正的学生,包括德育工作负责人训导、承担校内公共服务、接受专门的校规校纪和行为规则教育、被暂停或者限制参加游览以及其他集体活动等;严重教育惩戒适用于违规违纪情节严重或者影响恶劣,且必须是小学高年级、初中和高中阶段的学生,包括停课停学、法治副校长或者法治辅导员训诫、专门人员辅导矫治等。

为防止将体罚和变相体罚作为教育惩戒,规则细化了禁止实施的七类不当教育行为:一是身体伤害,如击打、刺扎等;二是超限度惩罚,超过正常限度的罚站、反复抄写,强制做不适的动作或者姿势,以及刻意孤立等间接伤害身体、心理的变相体罚;三是言行侮辱贬损,辱骂或者以歧视性、侮辱性的言行侵犯学生人格尊严;四是因个人或者少数人违规违纪行为而惩罚全体学生;五是因学生个人的学习成绩而惩罚学生;六是因个人情绪、好恶实施或者选择性实施教育惩戒;七是指派学生代替自己对其他学生实施教育惩戒。

两高修订司法解释 “英烈保护”纳入 检察公益诉讼范围

据新华社电 为贯彻实施民法典,最高人民检察院日前会同最高人民法院,对《关于检察公益诉讼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进行了修订,将“英烈保护”正式纳入检察公益诉讼案件范围。

此次修订中,增加了“侵害英雄烈士等的姓名、肖像、名誉、荣誉”领域,并针对该领域案件特点,在诉前公告的基础上,增加了征询英雄烈士等的近亲属意见的诉前履职方式。

据悉,修订后的解释条款于2021年1月1日正式实施。

什么情况下可以要求返还彩礼?不尽孝道的子女还能分到遗产吗?妻子擅自中止妊娠是否侵犯丈夫的生育权?30日,最高人民法院发布了与民法典配套的第一批共7件新的司法解释,就上述人们关注的热点话题,从法律层面上进行了明晰。

新的司法解释将于2021年1月1日与民法典同步施行。



彩礼、家暴、离婚……最高法明确了这些婚姻大事

新的司法解释明起施行

婚前父母帮买房的出资 属于个人财产

婚前父母帮忙买的房子是个人财产还是归夫妻共同所有?

对这一问题,《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婚姻家庭编的解释(一)》延续了现行婚姻法司法解释相关规定。

当事人结婚前,父母为双方购置房屋出资的,该出资应当认定为对自己子女个人的赠与,但父母明确表示赠与双方的除外。

当事人结婚后,父母为双方购置房屋出资的,依照约定处理;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按照民法典第一千零六十二条第一款第四项规定的原则处理。

法院支持三种情况下 返还彩礼

彩礼,对一些地区的人来说,是结婚过程中不小的一笔开支,这笔钱在什么情况下能要回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婚姻家庭编的解释(一)》明确,当事人请求返还按照习俗给付的彩礼的,如果查明属于以下情形,

人民法院应当予以支持:

1.双方未办理结婚登记手续;2.双方办理结婚登记手续但确未共同生活;3.婚前给付并导致给付人生活困难。

持续性、经常性的家暴 认定为虐待

发布会上,最高法相关负责人表示,民法典配套司法解释的修改制定中,要考虑促进婚姻家庭和谐稳定。同时,还要注重引导树立良好的家教、家风,弘扬家庭美德,促进家庭文明建设。

比如在反家庭暴力法明确规定家庭暴力的基础上,将持续性、经常性的家庭暴力认定为虐待,体现了对家庭暴力坚决说“不”的鲜明价值导向。

妻子擅自中止妊娠 是否侵犯丈夫生育权?

没有经过商量,妻子擅自中止妊娠,算不算侵犯丈夫的生育权?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婚姻家庭编的解释(一)》明确,夫以妻擅自中止妊娠侵犯其生育权为由请求损害赔偿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

夫妻双方因是否生育发生

纠纷,致使感情确已破裂,一方请求离婚的,人民法院经调解无效,应依照民法典第一千零七十九条第三款第五项的规定处理。

未成年子女抚养权纠纷中 尊重8周岁以上子女意愿

发布会上,最高法相关负责人表示,民法典配套司法解释的修改制定中,注重保护妇女、未成年人、老年人和残疾人的合法权益。

比如在未成年子女抚养权纠纷中,贯彻最有利于未成年子女原则,尊重8周岁以上子女的真实意愿,删除原来10周岁的规定等。

夫妻离异后能擅自将子女 姓氏改成继父母姓氏吗?

离婚后孩子应该跟谁姓,这个问题常常会引起公众讨论。

而夫妻离婚后,其中一方擅自将子女的姓氏改成继父母的姓氏,更容易引起纠纷。

对此,《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婚姻家庭编的解释(一)》中明确,父母不得因子女变更姓氏而拒付子女抚养费。父或者母擅自将子女姓氏改为继母或继父姓氏

而引起纠纷的,应当责令恢复原姓氏。

不尽孝者少分或不分遗产

没有对父母尽孝,却要参与分遗产,这样的新闻屡见不鲜。

对需要扶养的被继承人没有进行扶养,提出要分甚至多分遗产。民法典规定,有扶养能力和有扶养条件的继承人,不尽扶养义务的,分配遗产时,应当不分或者少分。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继承编的解释(一)》中进一步明确,有扶养能力和扶养条件的继承人虽然与被继承人共同生活,但对需要扶养的被继承人未尽扶养义务,分配遗产时,可以少分或者不分。

继子女继承继父母遗产后 不影响继承生父母遗产

继子女继承了继父母的遗产,还能继承生父母的遗产吗?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继承编的解释(一)》明确,继子女继承了继父母遗产的,不影响其继承生父母的遗产。继父母继承了继子女遗产的,不影响其继承生子女的遗产。本报综合